

2018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部门决算

2019 年 10 月 15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
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
成
- 三、部门人员构
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8 年度部 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 二、收入决算表(表2)
 - 三、支出决算表(表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7)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8)
-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8 年度部**

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关于 2018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2018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根据党中央确定的《关于在全国各地推开国家监察体制改革试点方案》和《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在全国各地推开国家监察体制改革试点工作的决定》以及《湖北省监察体制改革试点实施方案》精神，设立武汉市黄陂区监察委员会，与区纪委合署办公。

因监察体制改革，目前为试点过渡时期，为理顺职责、明确分工，确保区纪委、区监察委有序运转，待下步相关政策进一步明晰，区纪委、区监察委正式“三定”方案再出台。

区纪律检查委员会现有职责保持不变，将区检察院机关反贪污贿赂、反渎职侵权、职务犯罪预防职责，划入区纪委、区监察委员会。区纪委、区监察委员会内设机构 13 个。

根据“编随事走、人随编走”的原则，将区检察院政法专项编制 21 名划转至区纪委、区监察委。区纪委机关、区监察委机关行政编制由 32 名调整为 53 名。

区纪检监察机关设综合派出机构 3 个，重点派驻机构 6 个，核定行政编制 28 名。

此试行方案由区纪委机关、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负责解释。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决算单位构成来看，武汉市黄陂区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和 0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0 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0 个、差额拨款事业单位 0 个、自收自支事业单位 0 个。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2,302.3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1,863.08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29	
三、事业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0	
四、经营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2	
六、其他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281.89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91.3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六、金融支出	43	
	17		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20				
	21				
	22				
	23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49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0

66.0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本年收入合计	24	2,302.32	本年支出合计	51	2,302.3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5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	
总计	27	2,302.32	总计	54	2,302.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4 行＝（1+2+3+4+5+6）行； 27 行＝（24+25+26）行；

51 行＝（28+29+…+50）行； 54 行＝（51+52 +53）行。

2018 年度收入决算表(表 2)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302.32	2,302.3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63.08	1,863.08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863.08	1,863.08					

201101	行政运行	1,640.49	1,640.49					
20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2.59	222.5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1.89	281.8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77.12	177.12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77.12	177.12					
20807	就业补助	104.77	104.77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04.77	104.77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91.30	91.3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1.30	91.3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1.30	91.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05	66.0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6.05	66.0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03	53.03					
2210202	提租补贴	13.02	13.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2018 年度支出决算表(表 3)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

项目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 302. 32	2, 193. 32	109. 00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302.3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1,863.08	1,863.0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1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5		五、教育支出	3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281.89	281.89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	91.30	91.3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12		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六、金融支出	45			
	17		七、援助其他地区支				
	18						

出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 支出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2,302.32	2,193.32	109.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63.08	1,754.08	109.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863.08	1,754.08	109.00
2011101		行政运行	1,640.49	1,640.49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2.59	113.59	109.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1.89	281.8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77.12	177.12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 休	177.12	177.12	
20807		就业补助	104.77	104.77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04.77	104.77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91.30	91.3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1.30	91.3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1.30	91.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05	66.0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6.05	66.0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03	53.03	
2210202		提租补贴	13.02	13.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97.8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0.68	310	资本性支出	27.68
30101	基本工资	150.51	30201	办公费	6.4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7.68
30102	津贴补贴	822.64	30202	印刷费	4.0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594.24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49.99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5.13	30206	电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5.84	30207	邮电费	4.07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33	30208	取暖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0.36	312	对企业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9.21	31204	费用补贴	
30113	住房公积金	66.0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4.24	399	其他支出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3.11	30214	租赁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7.12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48			
30302	退休费	177.12	30217	公务招待费	4.00			
30303								

退職（役）費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04.77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2.46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8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8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974.96	公用经费合计				218.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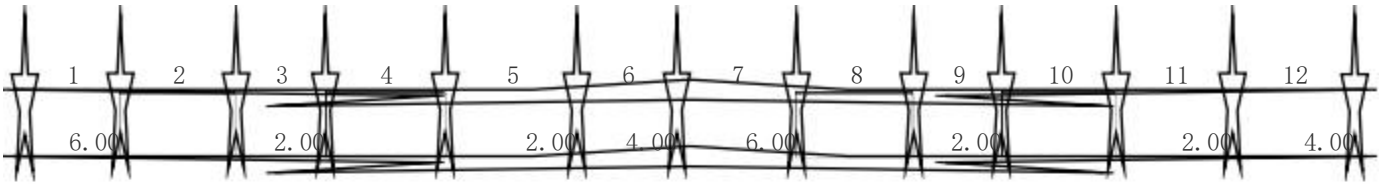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 栏 = (2+3+6) 栏；3 栏 = (4+5) 栏；7 栏 = (8+9+12) 栏；9 栏 = (10+11) 栏。

2018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 = (1+2-3) 栏各行；3 栏各行 = (4+5) 栏各行。

说明：本单位 2018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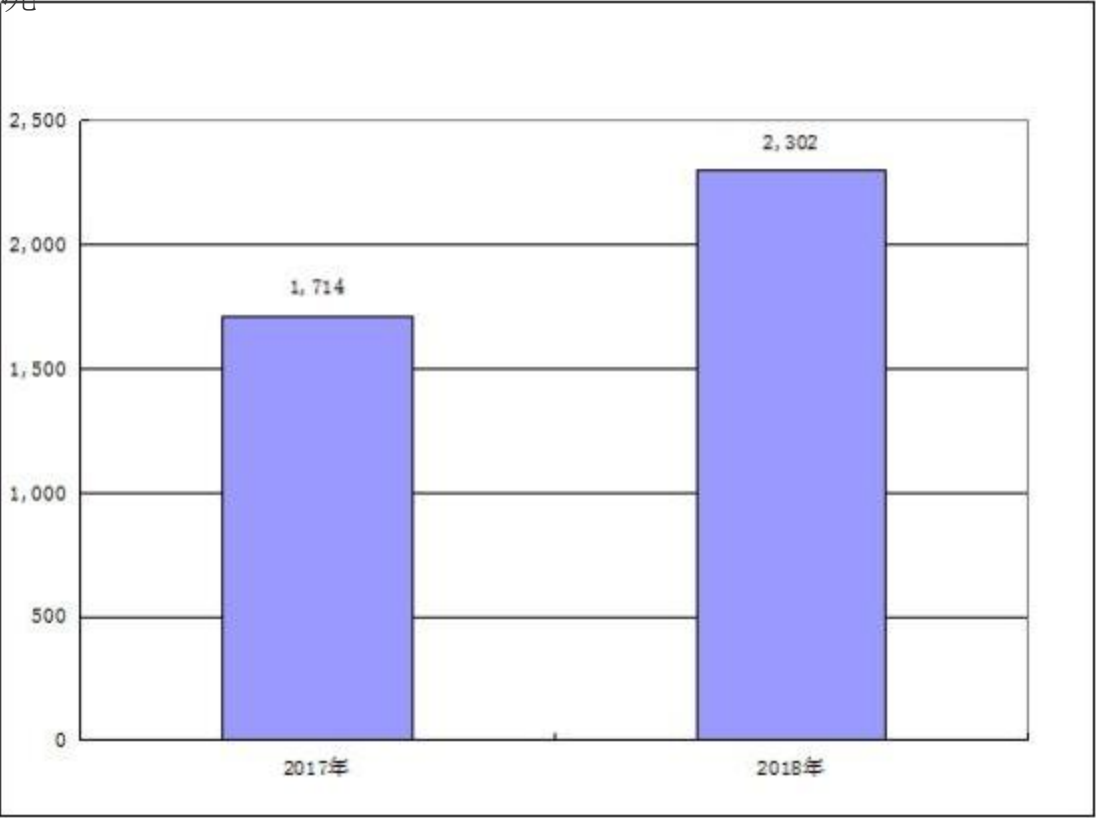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8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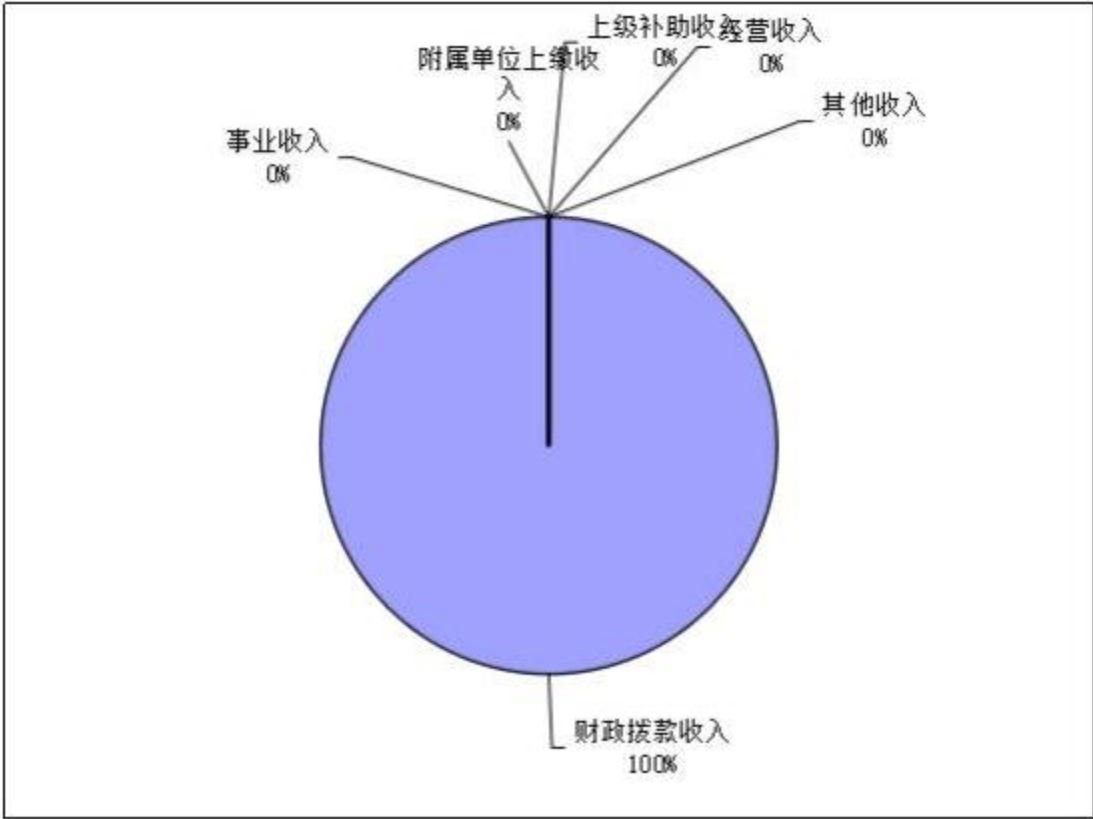
2018 年度收、支总计 2,302.32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
收、支总计各增加 589.12 万元，增长 34.4%，主要原因是转隶
21 人的工资等经费。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2018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2,302.3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收入 2,302.32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
收入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附属
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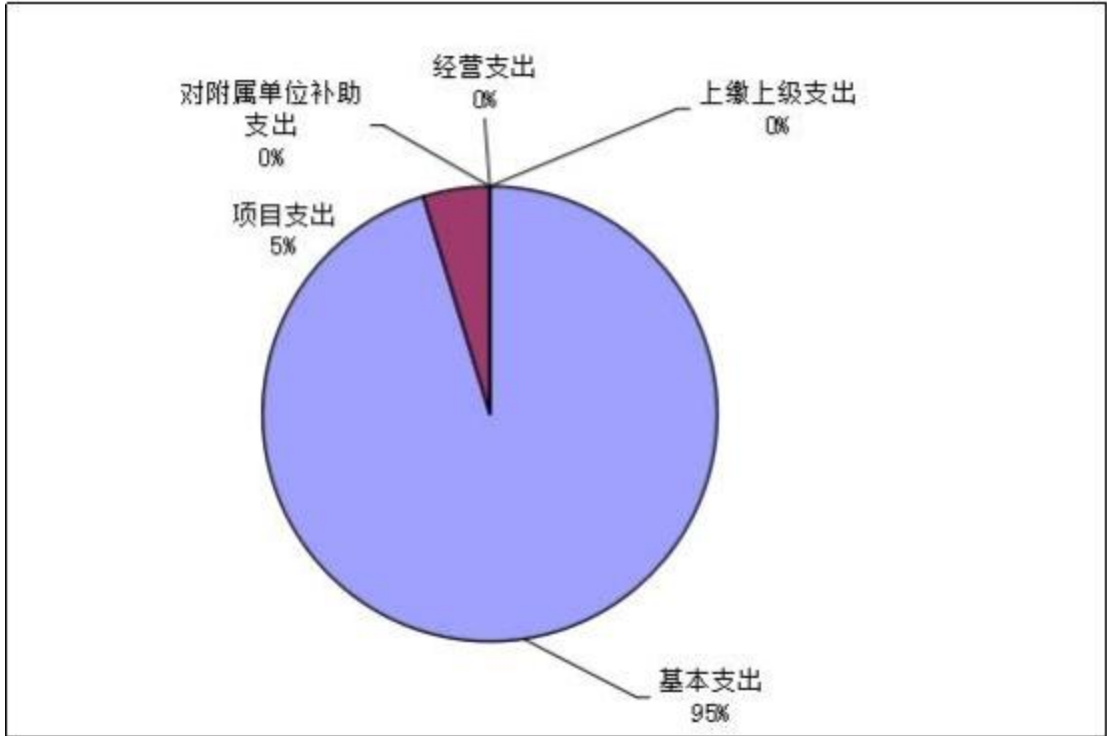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2018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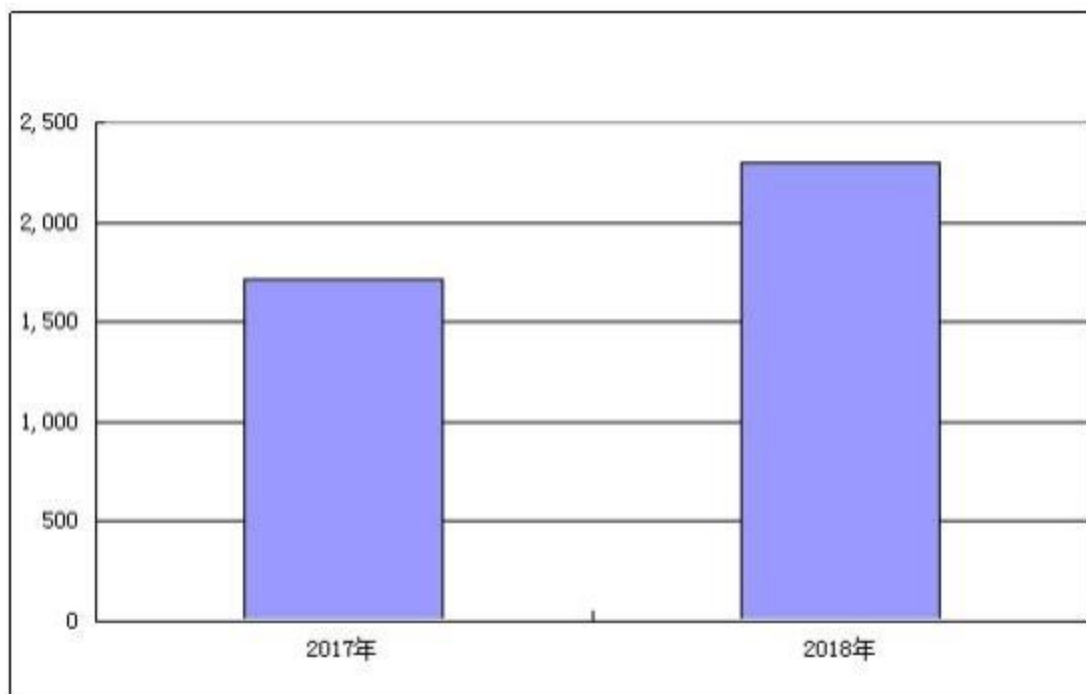
2018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2,302.3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93.32 万元，占本年支出 95.30%；项目支出 109.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4.7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302.32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589.12 万元，增长 34.4%。主要原因是转隶 21 人的工资等经费。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302.3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 2017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89.12 万元，增长 34.4%。主要原因是转隶 21 人的工资等经费。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302.3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863.08 万元，占 80.90%；国防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公共安全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 教育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 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1.89 万元，占 12.2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91.30 万元，占 4.00 %； 节能环保支

出 0.00 万元，占 0.00 %； 城乡社区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 农林水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 交通运输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 金融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 住房保障 支出 66.05 万元，占 2.90 %；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 其他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592.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02.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4.60%。其中：基本支出 2,193.32 万元，项目支出 109.00 万元。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828.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63.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24.80%，支出决算数大（小）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的应作说明)的主要原因是 2017 年 12 月转隶 21 人工资等经费。

2. 国防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4. 教育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0%。

5. 科学技术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0%。

6.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0%。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91.38 万元, 支出决算为 281.89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308.50%, 支出决算数大(小)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的应作说明)的主要原因是增加转隶人员社保经费。

8.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91.3 万元, 支出决算为 91.30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9. 节能环保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0%。

10. 城乡社区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0%。

11. 农林水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0%。

12. 交通运输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0%。

13.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0%。

14.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0%。

15. 金融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0%。

16.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0%。

17.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0%。

18.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67.2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66.05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98%。

19.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0%。

20. 其他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0%。

六、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193.32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1,974.96 万元, 主要包括: 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

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218.3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费用补贴、其他对企业补助、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七、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黄陂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武汉市黄陂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及下属 1 个行政单位、0 个参公事业单位、0 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18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6.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减少)0.00 万元，因本年无因公出国(境)人员。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2.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减少) 0.00 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11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 2.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比年初预算增加(减少) 0.00 万元，其中：燃料费 0 万元；维修费 0 万元；过桥过路费 2 万元；保险费 0 万元；安全奖励费用 0 万元；其他填写具体项目等 0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4.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比年初预算增加(减少) 0.00 万元。

2018 年 武汉市黄陂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执行公务和开展业务活动开支公务接待费 4 万元。其中：国际访问 0 万元；大型活动 0 万元；外省市交流接待 2 万元，主要用于外省市公务活动的接待工作，19 批次 230 人次；省市公务接待等接待活动 2 万元，主要用于省市公务接待的接待工作，20 批次 240 人次(其中：陪同 41 人次)。2018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

决算数比 2017 年减少 30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费列支到修理厂，由财政直接支付。

八、2018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0.00 万元，本年支出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九、关于 2018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7 个，资金 109 万元。

(二)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在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302.32 万元，执行数为 2,302.3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十、2018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18.36 万元，比 2017 年减少 151.82 万元，下降 41.0%。主要原因是压缩日常开支。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黄陂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共有车辆 1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
主
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
执法执勤用车 1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价值 50 万元
(含)
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套)。

第四部分 2018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一) 坚持全面从严治党，政治建设不断强化。一是夯实政治责任。二是强化政治监督。三是严明政治纪律。

（二）坚持严抓严管，作风建设不断拓展。一是巩固拓展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成果。二是不断加大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力度。

（三）坚持教育为先，纪法意识不断提升。一是强化纪法教育明规矩。二是传承红色基因强信念。三是弘扬廉洁文化固根基。

（四）坚持挺纪在前，监督首责不断夯实。一是强化日常监督。二是强化巡察监督。三是强化派出（驻）监督。

（五）坚持纪法融合，审查力度不断加大。一是持续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二是着力提升审查调查工作质效。三是有效发挥查办案件治本功能。

（六）坚持固本强基，队伍建设不断加强。一是持续深化改革试点。二是不断夯实监督责任。三是全面加强队伍建设。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

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六)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参考《2018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说明逐项解释。)

(九)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
税以及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十)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
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一) 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
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
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 “三公” 经费：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
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其

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
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公

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
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
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
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五)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
员
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包
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

·
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各单位其他专用名词解释。

咨询电话：61001722

武汉市黄陂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8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

自评报告

一、绩效自评得分情况及绩效等级

根据黄陂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18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陂财行资[2018]91 号）要求，我单位高度重视绩效评价工作，通过听取汇报、调阅核实相关资料等方式，对我单位 2018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进行自评，自评得分 93 分，自评等级为优。

二、部门支出情况

（一）2018 年支出情况说明

1. 资金来源

黄陂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8 年度年初预算总额资金共 1592.0834 万元（全部为财政拨款收入 1592.083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83.0834 万元，项目支出 109.00 万元。2018 年度调整预算数为 2,302.3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93.32 万元，项目支出 109.00 万元。

2. 资金使用

黄陂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8 年度决算总支出为 2,302.3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93.32 万元，项目支出 109.00 万元。

（二）2018 年重点工作

1.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

2. 精准扶贫（部门帮扶工作、驻村帮扶工作、“互联网+”社会扶贫工作；

2. 城市管理（严肃查处控违拆违方面违纪违法的党员干部及国家工作人员）；

3. 启动年度政府投资项目建设任务；

4. 加强对党内政治生活各项制度、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执行情况以及选人用人情况的监督检查，及时纠正和查处突出问题，严把党风廉政意见回复关；

6. 巩固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成果，加大整治形式主义和官僚主义力度，严肃查处违纪违规行为；

7. 扎实开展正风除弊行动，深化基层作风巡查，开展营商环境专项巡查，深入开展“双评议”工作；

8. 深入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月活动，深化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开展执纪到位专项检查；

9. 信访举报、投诉件办结率 95%；突出审查调查重点，加大案件查处力度；加强审理工作，自办案件按期审理结案率 100%；

10. 落实巡察规划，完成年度巡察任务；按上级部署开展交叉巡察；强化巡察成果运用；配合开展市、区巡察上下联动试点；

11. 集中开展履行脱贫攻坚主体责任不力、项目资金监管缺失、基层党组织建设弱化虚化、基层党员干部违纪违规等四个专项整治；严厉整治放纵、包庇、保护甚至参与黑恶势力的党员干部。

三、绩效评价情况

(一)投入。项目投入评价得分为 18 分。

1. 在预算完成率上：2018 年年初预算数为 1592.0834 万元，年中调整数为 710.2366 万元，调整后预算收入为 2,302.32 万元，2018 年决算数 2,302.32 万元，无结余结转。

2. 在预算调整方面：2018 年度年中预算调整数为 710.2366 万元，调整率为 30.85%。造成预算调整较大的主要原因是转隶 21 人的工资等经费。

改进措施：对工作的实际情况充分考虑，科学论证，同时预算要有一定的预见性，对于肯定会发生但金额尚不能准确确定的资金，要进行科学合理的预估，纳入预算范围，以使预算更准确合理。

3. 支出进度方面：编制年度预算时，未设定半年、前三季度支出进度目标，年度决算支出数与调整预算数相等，即实际年度支付进度为 100%。

改进措施：①年初计划安排要根据历年实际工作情况进行调整。②执行过程中分季度对预算支出执行情况进行考核并通报，加强监督管理；③各个项目的开展要按照计划安排按时进行。

4. 预算编制准确率方面：我单位预算收入全部为财政拨款，无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

(二)过程。项目过程评价得分为 15 分。

1. “三公经费”控制：16 至 2018 年的“三公经费”预算分别为 42.85 万元、42.85 万元和 6 万元，对“三公经费”进行了有效控制，2018 年

度此项费用的实际支出为6万元，说明黄陂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对“三公经费”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规定进行管理。

建议：根据单位实际使用经费情况，做好明年的“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2. 资产管理规范性：主要从资产制度健全性、资产管理安全性、固定资产利用率等三方面具体评价。

① 制度健全性方面：财务资料较为完整、准确，包含记账凭证以及审批文件、采购合同等，基础信息较为完善；

② 资产管理安全方面：资产名称、型号、数量、购置时间、使用状况等信息完整、清晰，资产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管理的安全性较好；

③ 固定资产利用率方面：所有固定资产均处于正常使用状况，未发现有闲置资产。固定资产利用率达到100%。

3. 资金使用合规性方面：主要从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资金使用合规性、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基础信息完善性等五方面具体评价。

① 管理制度：制定了较为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政府采购管理制度、预算管理制度、收支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部门管理制度较健全性。

② 制度执行有效性：黄陂区纪律检查委员会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能执行合同制、采购制、审批制等业务管理制度，但未能严格执行预算管理相关制度，未做到根据部门项目情况对

	指标	年初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质量指标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	全面实施	全面实施
	精准扶贫（部门帮扶工作、驻村帮扶工作、“互联网+”社会扶贫工作	全面实施	全面实施
	城市管理（严肃查处控违拆违方面违纪违法的党员干部及国家工作人员）	全面实施	全面实施
	启动年度政府投资项目建设任务	全面实施	全面实施
	加强对党内政治生活各项制度、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执行情况以及选人用人情况的监督检查，及时纠正和查处突出问题，严把党风廉政意见回复关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巩固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成果，加大整治形式主义和官僚主义力度，严肃查处违纪违规行为	达标	达标
扎实开展正风除弊行动，深化基层作风巡查，开展营商环境专项巡查，深入开展“双评议”工作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深入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月活动，深化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开展执纪到位专项检查	达标	达标
信访举报、投诉件办结率 95%；突出审查调查重点，加大案件查处力度；加强审理工作，自办案件按期审理结案率 100%	95%、100%	办结率 98.7%，结案率 100%
落实巡察规划，完成年度巡察任务；按上级部署开展交叉巡察；强化巡察成果运用；配合开展市、区巡察上下联动试点	到位	到位
集中开展履行脱贫攻坚主体责任不力、项目资金监管缺失、基层党组织建设弱化虚化、基层党员干部违纪违规等四个专项整治；严厉整治放纵、包庇、保护甚至参与黑恶势力的党员干部	达标	达标

2. 项目效益

(1)社会效益

①2018 年 9 月，黄浦区纪委监委被中共中央纪委、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监察部评为全国纪检监察系统先进集体称号；

① 践行运用“四种形态”，创新评价体系，探索制定“四种形态”

量化考核办法，今年以来，全区运用第一种形态处理 640 人，运用第二种形态处理 297 人

③ 被中共武汉市黄陂区委、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政府评为 2016 年度综合考评立功单位；

③2018 年 3 月被中共武汉市黄陂区委、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政府评为 2016 年度计划生育目标管理先进单位。

(2) 社会公众满意度

通过对服务公众进行问卷调查，群众满意度为 96%，反应了社会群众对黄陂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履职效果的认可。但社会公众希望黄陂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在履职效率和信息化建设程度等方面更进一步。

四、下一步工作安排

(一) 应用绩效评价结果，提出改进下一步工作的措施

要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以后年度编制部门预算和安排资金的重要依据，同时建立整改机制、信息公开机制和问责机制。在以后年度绩效管理工作中将进一步严格执行绩效目标申报、大力探索事前绩效评估、加强事后项目绩效评价结果问责、逐步将绩效信息全面向社会公开。

(二) 对以后年度绩效目标和指标体系提出改进建议

通过开展自评工作，根据自评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我们提出如下改进建议：

1. 加强年度预算编制的科学、合理和准确性，进一步细化工作部门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进一步细化和明确任务、目标，做好统筹安排，尽量减少年中预算调整。

2. 进一步加强绩效目标设定的合理性和绩效指标的明确性。绩效目标的设定要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

策，与单位的职责密切相关；绩效指标上要做到尽量清晰、细化、可衡量。

3. 加强预算资金使用的管理，尽量做到预算资金按批复用途使用。

4. 针对社会公众对黄陂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工作情况的反馈，对于不足的地方，拿出具体的解决措施和方案并加以改进，以便更好服务于社会公众。

附：武汉市黄陂区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专项（项目）名称				办案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黄陂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实施单位		武汉市黄陂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项目起止时间							
项目当年预算		60.00 万元		项目执行金额		60.00 万元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坚持以人民满意为目标，开展执纪到位专项检查，切实发挥纪律惩戒作用。		1、2018 年共受理信访举报 920 件(其中行政投诉件 25 件),办结 902 件,办结率 98.7%。 2、全年共立案 338 件、处分 333 人；其中,委机关共立案 42 件,涉及处级干部 18 人,采取留置措施 9 人,移送司法机关审查起诉 3 人。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	数量指标	实际完成率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实际完成率= (实际信访登记报告数/受理信访数) ×100%	100%	100%	
	出	质量指标	投诉件办结率	部门（单位）在规定时限内及时完成的实际办理结案数与受理信访线索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95%	98.70%	
	指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用以反映对信访案件能否在规定时间内回复。完成及时率= (计划完成时间-实际完成时间)	≥0	= 0	
	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成本控制率=实际支出经费/预算经费×/计划完成时间] ×100%。 100%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安全感。	达成预期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对社会稳定、人民群众幸福	达成预期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受益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95%	95%	
	说明	无					

专项（项目）名称			治庸办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黄陂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实施单位		武汉市黄陂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项目起止时间							
项目当年预算		30.00 万元		项目执行金额			30.00 万元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坚持以人民满意为目标，坚决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		1、运用第一、第二种形态分别处理 640 人次、297 人次 2、强化派出（驻）监督，受理信访举报 104 件，处置问题线索 99 件，立案 45 件，处分 45 人。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	一级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指标						
	产	数量指标	实际完成率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实际完成率=（实际信访举报登记报告数/受理信访数）×100%。	100%	100%	
出	质量指标	投诉件办结率	部门（单位）在规定时限内及时完成的实际办理结案数与受理信访线索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100%	100.00%		

	指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用以反映对信访案件能否在规定时间内回复。完成及时率=[（计划完成时间-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	≥0	= 0	
	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成本控制率 = 实际支出经费/预算经费×100%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安全感。	达成预期指标	
		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对社会稳定、人民群众幸福	达成预期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受益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95%	95%	
	说明	无					

